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商誉减值风险：**公司 2025 年收购泰州中石信电子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8,708.90 万元，期末计提商誉减值 1,224.47 万元。评估报告显示，泰州中石信电子有限公司 2026 年开拓了易纳纬(杭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日达智造科技（如皋）有限公司两个新客户，预计新增订单量 3000 万元左右。但截止目前两个新客户尚未签署框架协议，2026 年 1-5 月确认收入 41.14 万元，收入占比极小，未来能否对其大批量销售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收入不及预期，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业绩下滑风险：**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业务 2025 年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 8,231.17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 4,540.7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环比下降 44.83%，其中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收入环比下降 72.12%。如果客户订单下达不及预期或新客户业务开展不顺利，存在业绩下滑风险。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艾精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86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现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主要系因四舍五入所致。若无特别注明，本公告中金额单位均为万元。

问询函问题 1. 关于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业务。年报及前期公告显示，公司本年收购泰州中石信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信），开展精密金属结构及电子元件业务，本年度共实现营业收入 1.25 亿元，业务毛利率为 13.03%。报告期内，中石信在原果链业务之外新增拓展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于 2025 年第四季度实现收入 5,915.84 万元，截至 3 月 20 日有 3,882.29 万元应收账款已逾期，且该业务毛利率远低于果链业务。请公司：（1）分别披露果链业务和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在 2025 年第四季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业务开展模式及情况，具体包括收入确认政策、合同签订情况、订单下达情况、执行情况、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情况，说明 2026 年一季度环比是否发生较大变动，如是请说明原因；（2）分业务类型补充披露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前五大客户名称、是否新增、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期限、交易内容、销售金额、信用政策、回款情况、是否逾期及逾期金额、下游客户实际耗用情况等；（3）补充披露两类业务截至目前的在手订单情况，结合上述问题，说明新增新能源配件业务在 2026 年是否仍持续、稳定开展，2025 年度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或不符合收入确认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分别披露果链业务和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在 2025 年第四季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业务开展模式及情况，具体包括收入确认政策、合同签订情况、订单下达情况、执行情况、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情况，说明 2026 年一季度环比是否发生较大变动，如是请说明原因；

（一）果链业务开展模式及情况

（1）果链业务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具体表现为 VMI 销售模式（VMI（Vendor Managed Inventory），即供应商管理库存），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生产并发货到客户仓库，公司对该产品的财务核算从库存商品转入发出商品，待客户实际领用并双方核对无误后，产品的所有权转移至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结转销售成本。

（2）果链业务合同签订情况、订单下达情况、执行情况

果链业务大部分客户的合作主要为“框架合同+订单”模式。双方先就长期合作达成框架合同，明确合作意向和基础商务条款，框架合同中双方会约定采购模式的选择、交货及包装方式、违约责任等。后续合作中，客户通过滚动下达订单的方式提出具体需求，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供货。双方定期根据已交付订单的使用情况进行对

账和结算。

果链业务 2025 年第四季度收到订单 3,000.00 万元左右，确认收入 2,315.32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收到订单 3,100.00 万元左右，确认收入 2,891.13 万元。

（二）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开展模式及情况

（1）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具体表现为常规模式收入确认时点：获得客户的签收确认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

（2）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合同签订情况、订单下达情况、执行情况

公司与凯胜系列客户的合作主要为“框架合同+订单”模式。中石信 2025 年 9 月与凯胜系列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合同有效期 3 年。即双方先就长期合作达成框架合同，明确合作意向和基础商务条款，框架合同中双方会约定年度需求数量、产品型号、付款方式、交货及包装方式等。后续合作中，客户通过滚动下达订单的方式提出具体需求，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供货。双方定期根据已交付订单的汇总情况进行对账和结算。

订单中明确约定由中石信负责运输交货，货交客户指定地点。物料之品质、规格须符合客户之检验标准，如交期延误或品质不良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石信承担。上述约定与中石信收入确认政策之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具体表现为获得客户的签收确认。

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 2025 年第四季度收到订单 7,253 万元，2025 年第四季度确认收入 5,915.85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收到订单 5,165 万元，其中 2026 年 3 月 28 日收到订单 3,854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确认收入 1,649.62 万元。

（三）果链业务和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在 2025 年第四季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	2025 年第四季度		2026 年第一季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果链业务	2,315.32	15.28%	2,891.13	23.05%
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	5,915.85	6.28%	1,649.62	9.00%
主营业务收入	8,231.17	8.81%	4,540.75	17.95%
其他业务	1,020.60	9.91%	441.76	18.85%
营业收入	9,251.77	8.93%	4,982.51	18.03%

果链业务 2026 年第一季度毛利率较 2025 年第四季度毛利显著提高主要为荃智顺毛利率变动。荃智顺 2025 年第四季度毛利为负数，其原因主要为 2025 年镀金材料采购均价涨幅过大而导致亏损。以氰化亚金钾/柠檬酸金钾为例，采购均价由 2025 年 1 月 382.14 元/g 上涨到 2025 年 12 月 632.22 元/g，较期初增幅约 65.44%，而对客户销售单价的上涨幅度远低于采购均价上涨，导致电镀环节收入无法覆盖成本。2026 年第一季度给客户的报价与镀金材料的采购均价挂钩，随着采购均价上涨，提高对客户销售单价，规避镀金材料波动风险，主营业务毛利率由负转正。

新能源车配件业务 2026 年第一季度收入比 2025 年第四季度环比下降 72.12%，主要原因是 2026 年第一季度有春节假期且客户在 2025 年底提前备货。

2025 年 9 月泰州中石信接到凯胜系列客户订单，约定 2025 年度的交货任务为 6,000.00 万元。泰州中石信 9 月开始前期准备工作，购买专用送料设备，开发对应模具等等，10 月初试生产，11 月订单产量还在爬坡期，12 月产量相对较大，因此 10 月、11 月、12 月三个月的收入呈现逐月增长的态势，新能源车配件收入 10 月、11 月、12 月分别确认收入 134.85 万元、1,199.42 万元、4,581.57 万元。同时又因为新能源车购置税优惠从 2026 年 1 月开始由免征改为减半征收，为了避免汽车购置税政策调整增加消费者购车成本，新能源车企在 2025 年底提前促销，提高新能源电池的采购量，公司客户提高对新能源车配件的采购量，新能源车配件业务在 2025 年 12 月猛增；叠加铝价持续上涨，客户提前下达订单以规避配件涨价风险，故 12 月份收入实现相对较大。

新能源车配件的产品定价综合近期铝锭价格及加工过程中的损耗、包装、合理毛利率等确定。公司与客户的协议约定铝锭价定义：（1）发货日为 1 号到 25 号，按照上月 26 号到当月 25 号的铝锭日均价的算术平均价计算；（2）发货日为 26 号到 31 号，按照当月 26 号到下月 25 号的铝锭日均价的算术平均价计算，产品发货时间，基于订单生产情况，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由客户通知发货。

铝锭价格趋势分析图如下，2025 年底开始铝锭均价显著上升，2025 年 12 月 25 日铝锭日均价为 21980 元/吨，2026 年 1 月 5 日铝锭日均价为 23310 元/吨。

铝锭价格趋势分析



二、分业务类型补充披露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前五大客户名称、是否新增、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期限、交易内容、销售金额、信用政策、回款情况、是否逾期及逾期金额、下游客户实际耗用情况等；

(一) 果链业务的 2025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是否新增	交易内容	2025 年度销售金额	2025 年末应收账款	信用政策	期后回款 (注 1)	是否逾期	逾期金额	下游客户实际耗用情况
蓝思集团	否	果链紧固件, 冲压件	2,844.11	2,562.19	140 天	已全额收回	否		已领用完毕
凡甲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否	电镀加工产品	1,143.65	499.76	90 天	已全额收回	否		已领用完毕
滨中元川金属制品(昆山)有限公司	否	果链紧固件, 冲压件	756.99	586.92	106 天	已全额收回	否		已领用完毕
长盈集团	否	冲压件	354.22	235.02	120 天	已全额收回	否		已领用完毕
昆山道润电子有限公司	否	电镀加工产品	332.59	269.29	120 天	回款 248.24	是	21.05	已领用完毕

注 1: 期后回款皆统计至 2026 年 6 月 16 日。

(二) 果链业务的 2026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是否新增	交易内容	2026 年第一季度销售金额	202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	信用政策	期后回款	是否逾期	逾期金额	下游客户实际耗用情况
蓝思集团	否	果链紧固件, 冲压件	1,324.38	2,556.13	140 天	回款 1,061.90	否		已领用完毕
凡甲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否	电镀加工产品	630.58	419.76	90 天	回款 419.76	否		已领用完毕

昆山道润电子有限公司	否	电镀加工产品	174.82	356.22	120天	回款 137.62	是	74.04	已领用完毕
滨中元川金属制品（昆山）有限公司	否	果链紧固件	153.7	267.64	106天	回款 263.12	否		已领用完毕
江苏晶密电子有限公司	否	电镀加工产品	151.1	291.03	90天	回款 95.70	是	120.29	已领用完毕

（三）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的 2025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是否新增	交易内容	2025 年度销售金额	2025 年末应收账款	信用政策	期后回款	是否逾期	逾期金额	下游客户实际耗用情况
凯胜系列客户	是	新能源电池配件	5,629.18	6,208.59	60天	已全额收回	否		已领用完毕
其中：安徽庐江凯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	新能源电池配件	5,494.33	6,208.59	60天	已全额收回	否		已领用完毕
其中：凯胜新能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是	新能源电池配件	134.85	0.00	60天	无欠款	否		已领用完毕
安徽久兴源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是	新能源电池配件	286.66	323.93	90天	256.35	是	67.58	已领用完毕

（四）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的 2026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是否新增	交易内容	2026 年第一季度销售金额	202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	信用政策	期后回款	是否逾期	逾期金额	下游客户实际耗用情况
安徽庐江凯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新能源电池配件	1,109.31	4,649.83	60天	4,232.52	是	417.31	已领用完毕
安徽久兴源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否	新能源电池配件	540.30	818.12	90天	140.00	是	478.28	已领用完毕

三、补充披露两类业务截至目前的在手订单情况，结合上述问题，说明新增新能源配件业务在 2026 年是否仍持续、稳定开展，2025 年度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或不符合收入确认的情形。

目前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在手订单约 2,300.00 万元，果链业务在手订单约 900.00 万元。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在 2026 年度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649.61 万元、2026 年 4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31.32 万元、2026 年 5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29.95 万元，2026 年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保持持续、稳定开展。

通过与客户沟通得知公司第四季度确认的前五大客户采购商品已领用完毕，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或者不符合收入确认的情形。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核查程序

1、对公司与收入确认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收入确认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相关收入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3、对 2025 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签收单等，尤其是第四季度，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判断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4、抽取 2025 年样本量对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对 2025 年重要新增客户安排实地走访，与客户的相关人员直接沟通，核实交易内容、定价方式及合作关系真实性，实地查看客户仓库产品库存情况以及车间进一步生产加工情况。

5、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获取公司按业务板块编制的营业收入及毛利明细表，复核 2025 年度、2025 年第四季度以及 2026 年第一季度各业务板块的收入金额、占比、毛利率的准确性与完整性；计算各指标同比、环比变动情况，并与公司历史数据、同行业公开信息进行对比分析，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6、对 2025 年主要客户背景进行核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核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检查客户是否为报告期新增客户，了解新增客户的获取方式及合作背景；关注公司与客户之间是否存在除正常销售外的其他资金往来。

7、对应收账款及期后回款进行检查并持续跟踪，获取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明细，

核对合同约定的信用账期与实际账期是否一致。检查期后回款的银行回单、银行对账单等凭证，核实期后回款情况，评价收入的真实性和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8、对中石信生产车间进行实地考察，检查新能源电池配件的生产情况，包括生产设备、模具、生产工艺、生产人员情况。

（二）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披露的果链业务和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在 2025 年第四季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收入情况、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客户情况，与我们所获取的资料未见重大不符之处。果链业务和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的收入确认政策、收入确认依据及信用政策保持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新增新能源配件业务在 2026 年持续、稳定开展，2025 年度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或不符合收入确认的情形。

问询函问题 2. 关于轻型输送带业务。年报显示，公司 2025 年度轻型输送带销售量 178.95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4.13%，实现营业收入 1.91 亿元，同比增长 15.35%，毛利率 35.82%，同比增加 2.13 个百分点，同行业领域产品毛利率约 30%。轻型输送带产品又细分为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和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请公司：（1）分产品类型列示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情况，补充披露前五大客户的名称、是否新增、交易金额、合同签订时间、收入确认时间、应收账款账期及期后回款情况等，结合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说明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2）结合市场需求情况、产品售价、成本结构、产品结构、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销售量增长率的原因、毛利率同比增加且高于同行业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行业发展趋势相匹配。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分产品类型列示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情况，补充披露前五大客户的名称、是否新增、交易金额、合同签订时间、收入确认时间、应收账款账期及期后回款情况等，结合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说明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一) 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和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5 年度		2026 年第一季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	10,411.40	47.84%	2,820.95	43.76%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	7,561.75	20.54%	2,032.99	20.31%
其他产品（注 2）	1,162.01	27.57%	376.86	29.23%
主营业务收入	19,135.16	35.82%	5,230.80	33.60%
其他业务收入	161.22	44.24%	38.11	51.39%
营业收入	19,296.38	35.89%	5,268.91	33.73%

注 2：其他产品主要系芳纶纤维带及输送带配件等。

由上表可见，2026 年第一季度输送带业务的毛利率相较于 2025 年度整体水平保持平稳，二者相近，期间未发生重大波动。

(二) 输送带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1) 2025 年度前五大客户的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是否新增	2025 年度交易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收入确认时间	2025 年末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期	期后回款	是否逾期	逾期金额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否	734.51	2024 年 9 月、2025 年 10 月、12 月	2025 年 1、2、11、12 月	521.54	发票日后 30 个工作日内	521.54	否	
四川省邦友达科技有限公司（注 3）	否	723.73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2 月	2025 年 1-12 月	758.65	月结 180 天	75.00	是	635.84
江苏勒捷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否	416.97	2025 年 4-12 月	2025 年 4-12 月	381.71	月结 180 天	242.68	是	66.51
安徽中科微至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否	416.25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2 月	2025 年 1-12 月	253.74	月结 30 天	105.25	是	148.49
HONEYWELLIntelligrated	否	367.58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12 月	2025 年 1-12 月	227.53	月结 180 天	170.14	是	2.19

注 3：四川省邦友达科技有限公司的数据含全资子公司乐山市鹏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 2026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客户的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是否新增	2026 年第一季度交易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收入确认时间	2026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期	期后回款	是否逾期	逾期金额
江苏勒捷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否	310.94	2025 年 11 月-2026 年 3 月	2026 年 1-3 月	608.63	月结 180 天	125.07	是	66.51
TASMEHAYESANATIYE	否	162.58	2025 年 5 月	2026 年 1 月	160.05	月结 180 天	0.00	否	
GREAT LAKESBELTING	否	154.12	2025 年 12 月	2026 年 1-2 月	70.41	月结 30 天	30.58	是	39.83
INTERBANDAS	否	123.68	2025 年 11-12 月	2026 年 1 月	122.29	月结 180 天	5.30	否	
Rusconbelt LLC	否	115.72	2025 年 7-12 月	2026 年 1 月	0	月结 60 天	0.00	否	

由上表可见，2026年第一季度及2025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未出现新增客户，应收账款保持持续回笼状态，销售行为保持稳定且具备可持续性。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具体表现为内销收入确认时点：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经客户签收；外销收入确认时点：完成海关报关手续获得货运提单。

综上，公司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二、结合市场需求情况、产品售价、成本结构、产品结构、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销售量增长率的原因、毛利率同比增加且高于同行业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行业发展趋势相匹配。

（一）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

1、销售收入按产品分类

按照产品分类	2025年度	2024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	10,411.40	8,927.98	1,483.42	16.62%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	7,561.75	6,286.50	1,275.25	20.29%
其他产品	1,162.01	1,373.81	-211.80	-15.42%
主营业务收入	19,135.16	16,588.29	2,546.87	15.35%

2、销售成本按产品分类

按照产品分类	2025年度		202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	5,430.99	44.22%	5,171.75	47.02%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	6,008.53	48.92%	4,940.64	44.92%
其他产品	841.65	6.86%	887.06	8.06%
合计	12,281.17	100.00%	10,999.46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2025年度、2024年度输送带产品销售结构较稳定。2025年输送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546.87万元（增幅15.35%），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销售额均呈上涨趋势。

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销售额增长1,483.42万元（增幅16.62%），增长原因是深耕优质客户，扩大优质客户的销售额，扩大拳头产品的销售额，例如机场用TPU同步齿形带、石油行业用抽油机牵引带等。公司客户集中度较低，单一客

户的销售额占比较小，不存在重大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公司深挖优质客户，2025年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等机场客户以及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分公司等石油行业客户销售额较2024年度显著提高。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销售额增长1,275.25万元(增幅20.29%)，增长原因主要系2025年度物流行业客户的销售额增加所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低，单一客户的销售额占比较小，不存在重大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公司对物流客户进行区分，聚焦在优质客户的订单开发上，2025年四川省邦友达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勒捷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HONEYWELLIntelligrated的销售额较2024年度增长明显，2025年新开发物流客户中通、圆通，成为其合格供应商。

公司输送带销售收入与同行业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产品	2025年	2024年	变动比例
艾艾精工	轻型输送带	19,135.16	16,588.29	15.35%
永利股份 SZ300230	轻型输送带	121,029.44	107,505.51	12.55%

由上表可见，同行业上市公司永利股份的轻型输送带业务销售额2025年较2024年增长12.55%，与公司增长幅度相近。公司输送带业务增长趋势与同行业趋同。

（二）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销售量增长率的原因

2025年度、2024年度输送带销售额、销售量变动总体变动如下：

年度	销售额（万元）（注4）	销售量（万平方米）	综合单价（元/平方米）
2025年度	17,973.15	178.95	100.44
2024年度	15,214.48	144.16	105.54
变动比例	18.13%	24.13%	-4.83%

注4：销售额为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合计数。

公司2025年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销售量增长率，核心原因系公司为攫取优质客户降低销售单价，以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所致。

鉴于目前国内快递行业的项目增量已经越来越少，市场趋于饱和。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各家快递公司的区域布局都已经完成，目前更多的是分拨中心的利旧改造和日常的备品备件的需求。加上国内经济不活跃，供应商的内卷严重，在所有输送带销售价格竞争日趋激烈的背景下，物流带所需原材料采购价格略有降低，且回款期限长。

基于此，公司对物流客户进行区分，聚焦在优质客户的订单开发上，一定程度上降低销售价格，保障市场份额及应收账款的回款质量。

综上，导致公司 2025 年度输送带营业收入增幅低于销售量增长率。

（三）公司输送带业务毛利率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分析

鉴于 2025 年度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主要原材料 TPU 颗粒价格同比变动-11.73%，公司产品材料成本略有降低。公司扩大毛利较高的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的销售额，所以 2025 年度毛利率同比增加。

公司输送带业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毛利变动
公司轻型输送带	35.82%	33.69%	2.13%
其中：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	47.84%	42.07%	5.77%
其中：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	20.54%	21.41%	-0.87%
永利股份 SZ300230 轻型输送带（注 5）	33.99%	32.33%	1.66%

注 5：数据来源自永利股份年报，永利股份未在年报中披露再细分轻型输送带产品类型的毛利率，无法直接对比细分产品毛利率。

由上表可见，我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永利股份轻型输送带产品毛利率相近，年度间毛利率变动趋势相同，不存在明显差异。其中，公司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包含多种拳头产品：机场用 TPU 同步齿形带、石油行业用抽油机牵引带、钢铁行业用无缝助卷机带、印花行业用印花导带、食品及屠宰行业易洁带，此类产品毛利率较高。

综上，公司毛利率变动与同行业相近，与行业发展趋势相匹配。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核查程序

1、对公司与收入确认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收入确认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相关收入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签收单等，尤其是第四季度，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判断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4、抽取样本量对客户执行函证程序，本期重要客户安排实地走访，与客户的相关人员直接沟通，核实交易内容、定价方式及合作关系真实性。

5、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获取公司按业务板块编制的营业收入及毛利明细表，复核本年度及第四季度各业务板块的收入金额、占比、毛利率的准确性与完整性；计算各指标同比变动情况，并与公司历史数据、同行业公开信息进行对比分析，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6、对客户背景进行核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核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检查客户是否为报告期新增客户，了解新增客户的获取方式及合作背景；关注公司与客户之间是否存在除正常销售外的其他资金往来。

7、对应收账款及期后回款进行检查，获取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明细，核对合同约定的信用账期与实际账期是否一致。检查期后回款的银行回单、银行对账单等凭证，核实期后回款情况，评价收入的真实性和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二）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披露的轻型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和毛利率以及前五大客户情况与我们所获取的资料未见重大不符之处，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与上年基本保持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025年度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公司输送带业务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基于优质客户及物流行业的拓展，其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销售量增长率是为了抢占市场份额适当对优质客户降低单价，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永利股份轻型输送带产品毛利率相近，年度间毛利率变动趋势相同，不存在明显差异，收入的稳定增长与行业发展趋势基本匹配。

问询函问题 3. 关于商誉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报及前期公告显示，公司收购中石信形成商誉 8,708.90 万元，业绩预告时预计计提减值 1,278.47 万元，年报实际计提减值 1,224.47 万元，导致公司扣非后净利润相比预告数据由负转正。关注到，中石信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9 亿元，实现净利润仅为 647.08 万元。评估报告显示，公司在 2026 年初已成功开发 2 个新客户，预计新增订单量 3000 万元左右，预计 2026 年营业收入 1.73 亿元，净利润 2,191.88 万元，且后续年度在此基础上增长。前期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要求中石信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 万元、2,500 万元和 3,700 万元。关注到，中石信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率仅为 35.95%。基于此，公司将业绩承诺期预计可收取现金补偿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4 万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公司实际实现业绩与前期收购时盈利预测及本期减值测试时盈利预测的差异及原因，结合中石信实际业绩情况、新开发客户的业务开展情况，说明盈利预测的依据是否充分、审慎，是否存在通过少记资产减值以调节净利润的情形；（2）补充披露业绩补偿相关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截至目前业绩补偿款支付情况及后续支付安排，结合中石信预测业绩情况和交易对方信用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未来业绩承诺无法达成、无法收回业绩补偿款的风险，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计量是否准确、公允。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公司实际实现业绩与前期收购时盈利预测及本期减值测试时盈利预测的差异及原因，结合中石信实际业绩情况、新开发客户的业务开展情况，说明盈利预测的依据是否充分、审慎，是否存在通过少记资产减值以调节净利润的情形；

（一）中石信实际业绩与前期收购时中石信盈利预测情况

1、收购时盈利预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12 月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2029 年度	永续期
营业收入	12,356.29	17,334.91	23,352.04	27,877.21	30,134.46	30,134.46
营业成本	8,568.13	12,003.51	16,047.74	19,097.61	20,651.04	20,651.04
毛利率	30.66%	30.76%	31.28%	31.49%	31.47%	31.47%
净利润	1,694.63	2,520.65	3,715.51	4,631.02	5,085.12	5,085.12
税后折现率	12.60%	12.60%	12.60%	12.60%	12.60%	12.60%
企业股权价值（取整）						20,200.00

2、减值测试的盈利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终值
营业收入	17,374.22	18,240.26	19,236.47	20,373.69	20,373.69	20,373.69
其中：新能源电池业务收入	5,809.22	5,518.76	5,242.82	4,980.68	4,980.68	4,980.68
营业成本	13,139.37	13,513.38	13,985.21	14,504.03	14,587.93	14,645.36
其中：新能源电池业务成本	5,443.07	5,170.28	4,924.29	4,679.19	4,679.19	4,681.83
毛利率	24.37%	25.91%	27.30%	28.81%	28.40%	28.12%
其中：新能源电池业务毛利率	6.30%	6.31%	6.08%	6.05%	6.05%	6.00%

项目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终值
净利润	2,191.88	2,568.34	2,957.83	3,555.48	3,457.56	3,393.28
税后折现率	9.91%	9.91%	9.91%	9.91%	9.91%	9.91%
净现金流现值和						19,440.84
减：处置费用						205.81
可收回金额						19,235.03

3、折现率对比分析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的取值和并购时均采用 WACC 模型测算折现率，核心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前次并购	本次商减	差异率	原因
无风险利率	2.90%	1.85%	-36.21%	基准日较前次国债利率下降
市场风险溢价 MRP	6.49%	5.82%	-10.32%	上市公司收益率下降
Beta 值	1.052	1.25	18.82%	差异不大
特有风险	4.00%	2.50%	-37.50%	并购时充分考虑市场波动风险，特有风险相对较高
债权收益率	3.21%	3.00%	-6.54%	基准日较前次 LPR 利率下降
所得税税率	25.00%	15.00%	-40.00%	基准日是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变动。
税后折现率	12.60%	9.91%		

4、收购时盈利预测和 2025 年度实际业绩差异情况

以 2025 年度为例，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预测数 (a)	完成数 (b)	差额 (c=a-b)	完成率 (d=b/a)
营业收入	13,016.59	13,947.80	-931.21	107.15%
营业成本	8,995.23	10,901.01	-1,905.78	121.19%
毛利率	30.89%	21.84%		
净利润	1,802.04 (注 6)	1,070.94 (注 7)	731.10	59.43%

注 6：盈利预测净利润 1,802.04 万元由 2025 年 1 月实际净利润 107.41 万元和 2-12 月预测净利润 1,694.63 万元组成。

注 7：中石信 2025 年 1 月协议收购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投资成本为 452.90 万元，根据中水致远评报字[2025]第 020437 号评估报告，截至公司收购中石信的评估基准日时点，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负值。故公司收购中石信时的盈利预测不含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年报商誉资产组不含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表

净利润 1,070.94 万元为中石信净利润，题干 647.08 万元为业绩承诺指标之归母净利润，故二者存在差异。

泰州中石信 2025 年度净利润 1,070.94 万元，与收购时的盈利预测 1,802.04 万元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泰州中石信 2025 年未拿到预期的果链下游客户订单，而中石信第四季度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毛利低于果链业务，导致整年毛利水平不及预期。

（二）本期减值测试时盈利预测情况

1、本期减值测试时盈利预测情况

以 2026 年度为例，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预测数 (a)	一季度完成数 (b)	差额 (c=a-b)	完成率 (d=b/a)
营业收入	17,374.22	3,801.98	13,572.23	21.88%
营业成本	13,139.37	3,024.79	10,114.57	17.41%
毛利率	24.37%	20.44%	3.93%	/
净利润	2,191.88	311.44	1,880.44	14.21%

2、本期减值测试时盈利预测和第一季度实际业绩差异情况

本期减值测试时预测中石信 2026 年度净利润 2,191.88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净利润 311.44 万元，占全年预测净利润 14.21%；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毛利率为 20.44%，本期减值测试时预测全年毛利率为 24.37%，2026 年第一季度毛利率略低于减值测试预期，差异原因如下：

（1）果链业务客户滨中元川金属制品（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中）在 2026 年第一季度暂缓了对所有供应商的订单需要，导致中石信 2026 年第一季度来自该客户的订单量与 2025 年同期相比呈下降趋势。因滨中属于高毛利客户，故导致第一季度的净利润和毛利率不及预期。该部分订单预计在下半年生产，故该情况对 2026 年全年的业务量影响较小。

（2）第一季度由于春节放假导致实际开工时间短于 3 个月，故导致收入未及全年收入的 25%。

（3）新客户易纳纬（杭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日达智造科技（如皋）有限公司的订单量预计在秋季迎来高峰，对第一季度净利润的贡献较小。

（三）盈利预测充分性说明

中石信预测期 2026-2030 年度净利润预测数据如下：

项目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2029 年度	2030 年度
净利润	2,191.88	2,568.34	2,957.83	3,555.48	3,457.56
变动金额	/	376.46	389.49	597.65	-97.92
变动比例	/	17.18%	15.17%	20.21%	-2.75%

由上表可见，在预测期的 2026 年度-2029 年度，中石信净利润呈现持续增长态势，由 2026 年的 2,191.88 万元增长至 2029 年的 3,555.48 万元，累计增长 62.21%。其中 2027 年度与 2028 年度均实现近 400 万元的增量，增长率分别为 17.18%和 15.17%，增长步伐较为稳健。2029 年度表现尤为突出，净利润增加近 600 万元，增长率达到 20.21%，主要得益于规模化效应的释放，成本端压力减轻，利润增速加快。

2029 年度后净利润进入平稳运行阶段，波动幅度收窄，增速由前期的高增长转为温和调整。

预测期各关键指标预测具体过程如下：

1、预测收入：

项目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2029 年度	2030 年度
营业收入	17,374.22	18,240.26	19,236.47	20,373.69	20,373.69
变动金额	/	866.04	996.21	1,137.22	-
变动比例	/	4.98%	5.46%	5.91%	0.00%

预测期收入增长主要由以下几方面影响：

(1) 中石信原有业务稳定性强：

2025 年与 2024 年相比，原有业务营业收入增长 2,000.00 万元以上；2026 年第一季度，原有业务收入与 2025 年同期相比增长超 1,000.00 万元。单季度增量已达成 2026 年全年既定增长目标的 1/3,充分体现原有业务增长节奏持续提速、增长势能持续释放。从数据维度来看，年度大幅增长叠加季度高增量增长，并非短期偶然波动，而是业务成熟、市场落地、标志着原有业务已摆脱低速增长阶段，迈入稳健、可持续的增长通道。

2025 年实际产能利用率低于 50%，既定的增长目标不会超过现有最大产能。

(2) 新客户助力

客户一：易纳纬(杭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纳纬）

中石信已经成为易纳纬的合格供应商，中石信主要销售易纳纬果链系列冲压件、紧固件。中石信未与易纳纬签署框架协议，滚动下订单。截至目前易纳纬的零件处于小批量试产及开发状态（涉及约 8-15 个料号），累计收到易纳纬订单 80.56 万元，其

中 2025 年确认收入 0.15 万元，2026 年 1-5 月确认收入 36.50 万元。易纳纬的订单预计在秋季迎来高峰。

客户二：日达智造科技（如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达）

日达是 A 股上市公司立讯精密的子公司（立讯精密是果链的核心供应商）。中石信未与日达签署框架协议，滚动下订单，下订单前，沟通出货计划，公司提前备货。累计收到日达订单 7.47 万元，2026 年 1-5 月确认收入 4.64 万元。日达已经下达中石信 2026 年 6-9 月的供货计划，供货数量从 6 月平均每周 4.88 万片到 9 月份平均每周 12.74 万片，预计 2026 年订单量 350.00 万左右。

综上，2026 年第一季度中石信原有业务收入同比增长超 1000 万元，且未来仍将保持同比增长势头，加上公司开拓了易纳纬和日达两个新客户，因此预计中石信 2026 年度将会新增订单量 3,000.00 万元左右。

（3）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具有可持续性：

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 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649.61 万元、2026 年 4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31.32 万元、2026 年 5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29.95 万元，目前尚有在手订单约 2,300.00 万元，2026 年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保持持续、稳定开展。

2、预测成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2029 年度	2030 年度
营业成本	13,139.37	13,513.38	13,985.21	14,504.03	14,587.93
变动金额	/	374.02	471.83	518.82	83.90
变动比例	/	2.85%	3.49%	3.71%	0.58%
成本率	75.63%	74.09%	72.70%	71.19%	71.60%

资产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材料、固定资产折旧、制造费用及使用权资产折旧，预测期按照历史年度上述费用占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固定资产折旧和使用权折旧按照现有固定资产和房租合同预测。生产人员工资按照预测期人员数量结合工资水平并考虑一定的年度增长率进行预测。

随着业务规模持续扩张，成本中的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折旧、水电燃气费及房租等固定开支占收入的比例逐渐下降，固定成本被有效摊薄，预测期成本率呈平稳下降趋势。

3、预测销售、研发和管理费用

销售、研发和管理费用主要涉及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职工薪酬、房租费、折旧摊销。其中：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等按照该费用 2025 年度占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职工薪酬按照预测期人员数量结合工资水平并考虑一定的年度增长率进行预测；租赁费根据现有租赁合同预测，并在主营成本及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中合理分配；折旧摊销按照基准日现有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余额结合企业会计政策计算。

综上，盈利预测的依据充分、审慎，不存在通过少计资产减值调节净利润的情形。

二、补充披露业绩补偿相关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截至目前业绩补偿款支付情况及后续支付安排，结合中石信预测业绩情况和交易对方信用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未来业绩承诺无法达成、无法收回业绩补偿款的风险，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计量是否准确、公允。

（一）业绩补偿相关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测算依据

公司聘请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业绩承诺所形成的金融资产进行了评估，该项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估值为 5,409.00 万元。与此同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就收购中石信事项，账载应付未付股权转让款金额为 3,724.00 万元。

或有对价评估过程如下：

1、评估模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相关评估要求，采用 Black - Scholes（BS）欧式看跌期权定价模型对该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该欧式看跌期权的核心逻辑是：收购方作为期权买方，约定在业绩对赌考核期末，若标的公司实际业绩未达到双方约定的业绩承诺（行权价格），有权要求转让方以约定方式（现金、股份等）进行业绩补偿，该权利的公允价值即为或有对价的评估值。本次评估咨询采用的核心公式如下：

$$P = Ke^{-rT}N(-d_2) - SN(-d_1)$$

其中，中间变量计算公式为：

$$d_1 = \frac{\ln\left(\frac{S}{K}\right) + \left(r + \frac{\sigma^2}{2}\right)T}{\sigma\sqrt{T}}$$
$$d_2 = d_1 - \sigma\sqrt{T}$$

其中：P：或有对价公允价值；

Sn：净利润未来期望值；

Ke: 对赌承诺业绩目标;
T: 对赌业绩考核剩余期限;
r: 无风险利率;
 σ : 标的公司业绩波动率;
N: 标准正态分布累积分布函数。

2、关键假设

(1)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定被投资单位的经营业务合法，并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原地持续使用。

(2) 假设业绩补偿的计算方式、触发条件、支付方式、支付时点严格按照协议执行，不存在协商变更、豁免或延期情形。

(3) 假设若业绩未达标，承诺方具备足额补偿能力，不存在补偿落空风险。

3、评估参数

(1) 净利润未来期望值 S_n

净利润未来期望值 S_n 是指 2026 年度、2027 年度合并口径下泰州中石信电子的归母净利润预测值折现到本次评估基准日的现值。

其中，泰州中石信的净利润数据来源于中石信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相关数据，荃智顺净利润数据通过对荃智顺的收入、成本和费用进行分部预测后得出。中石信持股荃智顺的比例为 51%。

(2) 业绩考核剩余期限 T

根据《关于泰州中石信电子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本次业绩考核年度分别是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2025 年实际业绩已经发生，故 $T_1=0$, $T_2=1$, $T_3=2$ 。

(3) 对赌承诺的业绩目标 Ke

根据《关于泰州中石信电子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泰州中石信电子有限公司及相关股东承诺泰州中石信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内任一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分别为 1,800 万元、2,500 万元和 3,700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归母净利润数为 8,000 万元。故 $Ke_1=1800$, $Ke_2=2500$, $Ke_3=3700$ 。

(4) 缺口部分支付系数 α

根据《关于泰州中石信电子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协议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泰州中石信在利润补偿年度内，如果每一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该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则每一个会计年度须对艾艾精工按如下方式进行补偿：当年应补偿现金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数-当年实际净利润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额 8,000 万元*本次交易金额 12,500 万元。

则： $\alpha = 12500/8000 = 1.5625$

(5) 折现率 R

R=9.1% 同中石信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中的税后折现率 9.1%。

(6) 无风险利率 Ru

Ru=1.34%，采用一年期国债收益率。

(7) 波动率 σ

$\sigma = 47\%$ 根据同花顺“电子-消费电子-消费电子零部件及组装”中的上市公司平均年化波动率 47%确定。

(8) 信用风险 rd

Rd=3% 根据上市公司平均信用风险 3%确定。

故：通过将 2025 年度合并口径下泰州中石信电子实际完成的归母净利润数值及 2026 年和 2027 年折现到本次基准日后的归母净利润预测值代入欧式看跌期权定价模型，最终得到本次或有对价评估结果。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承诺数	完成数	差额	完成率	评估公允价值	备注
	1	2	3=2-1	4=2÷1		
2025 年度	1,800.00	647.08	1,152.92	35.95%	1,772.93	
2026 年度	2,500.00	2,024.29	475.71	80.97%	1,213.81	注 8
2027 年度	3,700.00	2,612.80	1,087.20	70.62%	2,421.98	注 9
合计	8,000.00	5,284.17	2,715.83	66.05%	5,408.72	

注 8：2026 年度为预测值

注 9：2027 年度为预测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之“1-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或有对价”之“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所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购买方在购买日和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确定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时，应当综合考虑标的企业未来业绩预测情况、或有对价支付方信用风险及偿付能力。

由于或有对价支付方主要为个人，其信用风险及偿付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业绩承诺期预计可收取现金补偿以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限作为该项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列报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 3,724.00 万元。

（二）业绩补偿款支付情况及后续支付安排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当年超出承诺业绩部分递延到下一年计算”以及《股权投资协议》对尚未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约定“交易各方同意在股权交割日后三年内，原股东无违约情形及标的公司原股东达成《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目标后进行支付”，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如当年度标的公司净利润未达成且标的公司原股东应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向艾艾精工进行现金补偿时，艾艾精工有权在双方确认原股东现金补偿金额后直接从当期应付股权转让价款中予以扣除”。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股权转让款 3,724.00 万元尚未支付，列示于其他应付款 1,824.00 万元及长期应付款 1,90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 912.00 万元应在 2026 年度业绩承诺达成后支付，长期应付款 988.00 万元应在 2027 年度业绩承诺达成后支付。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如果 2025 年业绩承诺达成，2026 年初艾艾精工应当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支付中石信原股东股权转让款 1,824.00 万元；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如果 2025 年度业务承诺未达成，当年应补偿现金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数-当年实际净利润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总额 8,000 万元*本次交易金额 12,500 万元。2025 年度中石信归母净利润为 647.08 万元，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 1,800.00 万元，应补偿现金金额为 1,801.44 万元。

艾艾精工有权在确定原股东现金补偿款后书面通知原股东后直接从当期应付股权转让款中予以扣除，并支付剩余应付股权转让款。2026 年初扣除中石信原股东现金补偿款后，应付原股东剩余股权转让款为 22.56 万元。

由于中石信 2025 年度业绩实际达成情况与承诺数差距较大，为避免后两年业绩承诺无法达成，尚未支付股权转让款无法覆盖现金补偿款，艾艾精工与中石信原股东协商，该 22.56 万元应付未付股权转让款暂时不予支付，合并到 202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时，一并结算。

（三）未来业绩承诺无法达成、无法收回业绩补偿款的风险

中石信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率为35.95%，2026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982.51万元，同比增长136.95%，归母净利润325.03万元，同比增长307.60%。虽然增长率较高，但三年累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8,000.00万元的业绩承诺仍存在无法达成的风险。且考虑到业绩承诺方主要为个人，其信用风险及偿付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未来期间仍存在无法收回业绩补偿款的风险。

综上，以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限确认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计量准确、公允。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核查程序

1、我们检查了《股权投资协议》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相关约定，对主要约定条款进行分析，并就业绩承诺完成预期访谈了原实控人；

2、我们审查了泰州中石信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3、我们获取了外部专家的评估报告，评价了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评价了专家使用的假设和方法的适当性，并复核评估所使用的关键参数与原始数据等。

4、我们查阅了上市公司相关案例的会计处理方法，并与被审计单位进行的会计处理进行对比分析。

（二）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盈利预测的依据是充分、审慎的，不存在通过少记资产减值以调节净利润的情形。

虽然根据中石信预测业绩情况和交易对方信用情况，存在未来业绩承诺无法达成、无法收回业绩补偿款的风险，但公司已综合考虑标的企业未来业绩预测情况、或有对价支付方信用风险及偿付能力，以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限确认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计量准确、公允。

问询函问题4. 关于其他固定资产和长期资产。年报及前期公告显示，公司业绩预告时初步测算西安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艾艾）长期资产组减值388.43万元，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荃智顺）固定资产减值370.55万元，年报披露实际减值金额分别为295.21万元、276.38万元，导致公

司扣非后净利润相比预告数据由负转正。关注到，荃智顺 2025 年因镀金材料采购均价涨幅过大而导致亏损。此外，公司 2024 年度对安徽艾艾相关长期资产组计提减值 1,009.50 万元，主要因该子公司厂房未完成消防验收，无法在预计时点达到交付使用状态，预计产能利用率不及预期。关注到，本期公司输送带产能利用率为 50%，安徽艾艾厂房尚未办妥产权证书。请公司：（1）补充披露荃智顺固定资产组、西安艾艾长期资产组减值的测试的具体过程、关键评估假设及参数、预测依据等，说明评估方法、预测参数选择的依据和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少记资产减值以调节净利润的情形；（2）补充披露安徽艾艾子公司厂房仍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本期实际的开工情况以及产能利用率，说明本期未再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荃智顺固定资产组、西安艾艾长期资产组减值的测试的具体过程、关键评估假设及参数、预测依据等，说明评估方法、预测参数选择的依据和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少记资产减值以调节净利润的情形；

（一）荃智顺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

1、已发生的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五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五）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六）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6 月，公司于 2024 年至 2025 年度持续亏损，电镀产线利用率降低，产能不饱和，存在减值迹象。

2、减值测试的关键假设

（1）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包括原地续用、转用续用及移地续用。本次采用原地续用假设。原地续用假设：假设产权持有人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后不改变用途原地继续使用。

3、减值测试的具体评估方法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本次委估资产为固定资产，无法单独产生现金流量，且归属于该部分资产的未来现金流无法合理计量，因此评估采用了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委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计算公式：委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根据《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第十八条，执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业务，应当根据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会计核算与披露的具体要求、评估对象等相关条件明确价值类型。会计准则规定的计量属性可以理解为相对应的评估价值类型。由于资产评估中的市场价值接近会计中公允价值的概念，故本次以市场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本次评估，按照资产持续使用假设，当委估资产没有活跃的交易市场，同时也无法获取同行业类似资产最近的交易案例时，以全新状态下类似资产作为可比对象，进行相关因素修正后得到委估对象的公允价值评估结果。

公允价值=类似资产全新状态的价值×修正系数

其中，类似资产全新状态的价值为退出价。

修正系数=(1-实体性贬值率)×(1-功能性贬值率)×(1-经济性贬值率)

委估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类似资产全新状态价值×(1-实体性贬值率-功能性贬值率-经济性贬值率)×变现系数×(1-处置费率)

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有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和法律费用、产权交易费用、相关交易税费以及其他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4、减值测试的主要参数选取及依据

(1)类似资产全新状态价值的确定

对于机器设备，收集设备购置合同、发票及付款单，参考厂家现有报价、参考设备近期购置合同或者根据替代原则找性能基本相同的设备价格加以调整等方式进行估算。

类似资产全新状态的价值为退出价。

(2)实体性贬值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确定其实体性贬值率，并通过勘查成新率进行修正。计算公式为：

(1-实体性贬值率)=年限成新率×40%+观察成新率×60%

其中，年限成新率分两种情况考虑：

a.未超过经济寿命年限的设备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经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b.超过经济寿命年限的设备

年限法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3) 功能性贬值率的确定

功能性贬值是由于技术相对落后造成的贬值，体现在①原有资产超过体现技术进步的同类资产的超额运营成本；②由于新工艺、新材料和新技术的采用，而使得原有资产的建造成本超过现行建造成本的超支额；本次委估范围内的资产，原有的材料、技术和当前相差不大，故未考虑功能性贬值，功能性贬值率为零。

(4) 经济性贬值率的确定

对于电镀加工业务的固定资产，由于产线产能不足，开工率不足，存在产能利用率不足形成的经济性贬值，计算方式如下：

经济性贬值率=（1-行业产能利用率ⁿ）×100%

其中，n为规模经济效益指数。实践中多采用经验数据，取值范围一般为0.6-0.8，考虑到本次评估标的为工业成套设备资产，行业内同类资产普遍呈现弱规模经济特征，产能利用效率随规模扩张平缓变化，结合所在行业实操惯例、确定规模经济效益指数n取0.6，取值具备行业合理性与实操通用性。

(5) 变现系数的确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八条规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变现系数可以用来调整“进入价”与“退出价”的差异。

变现系数通过分析资产品质、价值特性、潜在市场、变现时间约束等因素对标的物价格的影响，确定变现系数。

(6) 处置费率的确定

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有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和法律费用、产权交易费用、相关交易税费以及其他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1) 中介机构费用和法律费用

由于本次资产按出售处理，不发生中介机构费用，不发生相关法律费用，故不考虑中介机构费用和法律费用。

2) 产权交易费用

产权交易费用根据《关于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苏发改收费发〔2023〕851号）估算。

江苏省国有产权交易的收费标准主要依据《关于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管理

有关事项的通知》（苏发改收费发〔2023〕851号）文件执行，采取分档超额累退方式计算，因其金额较小，对评估值影响较小，故本次评估不考虑产权交易费用。

3) 相关交易税费

根据相关税务政策，本次机器设备处置费用中相关税费费率为城市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增值税为价外税，故本次相关税费不含增值税。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主要指其他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必要合理的支出。

5、计提减值的合理性分析

通过对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 151 项机器设备，按照上述公式及参数进行逐一计算，得到每个单项机器设备的可回收金额，并将其累加，最终得到本次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	资产组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减值
1,375.67	1,117.73	18.44	1,099.29	276.38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减值计提金额合理，真实客观地反映荃智顺电镀加工业务固定资产的资产状况，不存在通过少记资产减值以调节净利润的情形。

（二）西安艾艾长期资产组减值测试具体过程

1、已发生的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五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五）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六）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西安艾艾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主营为轻型输送带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是毛毡带卷料。西安艾艾于 2021 年至 2025 年度持续亏损，生产线产能不饱和。基于上述原因，西安艾艾存在减值迹象。

2、减值测试的关键假设

（1）有限期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资产组持有单位或者业务资产组的经营主体，在未来可预测的时间内，其经营业务合法，并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在可预测期内原地持续使用。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资产组形成的现金流入为一年内均匀流入，现金

流出为一年内均匀流出。

3、减值测试的具体评估方法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1)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

公允价值采用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方法测算，采用了收益法，理由如下：

本次评估资产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第三章第八条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5号）第十九条的规定，该项目可以采用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方法得出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另根据《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第三十一条的规定，在不存在相同或者相似资产活跃市场情况下，评估师对该项目优先选用了收益法测算。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本次评估中，资产组未来收益是以西安艾艾轻型输送带业务未来年度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经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加总后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减去基准日营运资金后，得到西安艾艾轻型输送带业务资产组公允价值。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1-所得税率)-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第一期营运资金全额追加）

另外，考虑资产于预测期期末的回收价值。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评估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处置费用根据有序变现的原则确定。处置费用共包含四部分，分别为印花税、产权交易费用、中介服务费及资产出售前的整理费用。其中印花税按照评估后资产组公允价值的0.05%计算，产权交易费用参照产权交易市场公示的基础交易费用计算，中介费用按照中介机构的收费标准进行计算。其他费用主要指其他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必要合理的支出，按照评估后资产组公允价值的0.5%计算。

(2)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根据相关准则的要求，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应该采用资产组在现有管理层经营管理下，在未来资产寿命期内可以产生的经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应当以企业管理层批准的最近财务预算或者预测数据为基础。

本次评估涉及的资产组为西安艾艾轻型输送带业务长期资产组，考虑主要资产的经济耐用年限及入账时间，本次预测期为有限期。预计剩余经济年限为 9 年，即预测期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34 年 12 月 31 日止。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净现金流量现值

预测期内每年净现金流量=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本变动（第一期营运资金全额追加）

另外，考虑资产于预测期期末的回收价值。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折现率选取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BT)。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种路径的主要差异在于现金流口径的不一致，故采用的折现率也不一致，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采用的是税后折现率，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采用的是税前折现率。此外，其他参数选取基本一致。

4、减值测试的主要参数选取及依据

由于西安艾艾轻型输送带业务长期资产组于 2025 年开始试生产，截至基准日已经有完整年度的长期资产组历史经营数据，故本次对未来的预测以历史年度数据为参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	758.79	1,407.57
收入增长率		85.50%
成本	702.95	1,231.25
毛利	55.84	176.32
毛利率	7.36%	12.53%
营业利润	-489.01	-505.77
净利润	-375.61	-253.00

(1) 预测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西安艾艾收入分为贸易收入和自行生产收入。预测期对贸易收入的预测主要和历史年度持平，自行生产收入的预测主要根据现有在手订单及潜在客户订单预测。

单位：万元

业务项目	未来数据预测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贸易收入	648.55	668.01	688.05	708.69	729.95	729.95	729.95	729.95	729.95
自行生产收入	2,085.59	2,276.24	2,514.55	2,812.44	3,184.80	3,184.80	3,184.80	3,184.80	3,184.80
收入合计	2,734.14	2,944.25	3,202.60	3,521.13	3,914.75	3,914.75	3,914.75	3,914.75	3,914.75

(2) 预测期内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贸易成本和自行生产产品成本。贸易成本主要为采购成本；自行生产成本由材料费、人工成本、折旧费和水电燃气及其他制造费用组成。预测期贸易成本、材料成本和水电燃气及其他制造费用均按照 2025 年相关费用占收入的平均比例预测；人工成本按照基准日人员薪酬水平结合一定的增长率预测，折旧费按照基准日现有固定资产结合资产组折旧摊销政策预测。

(3) 折现率的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text{公式：WACC} = E / (E + D) \times Re + D / (E + D) \times Rd \times (1 - T)$$

式中：Re：权益资本成本

Rd：债务资本成本

T：所得税率

E/(D+E)：股权占总资本比率

D/(D+E)：债务占总资本比率

其中：Re = Rf + β × ERP + Rs

Rf：无风险回报率

β：风险系数

ERP：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s：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具体过程：

第一步：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f

选取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 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1.85% 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第二步：确定市场风险溢价 MRP

借助同花顺 iFinD 软件对我国沪深 300 各成份股的平均收益率进行了测算，测算结果为 21 年（2005 年—2025 年）的平均收益率（几何平均收益率，计算周期为周，收益率计算方式为对数收益率）为 9.02%，对应 21 年（2005 年—2025 年）无风险报

酬率平均值 (R_{fl}) 为 3.21%，则本次评估中的市场风险溢价 ($R_m - R_{fl}$) 取 5.82%。

第三步：确定可比公司相对于股票市场风险系数 β (Levered Beta)。

选取 3 家可比上市公司，利用同花顺公布的 β 计算器计算的 β 值，并剔除资产结构后计算出不含财务杠杆的 β 值，求取可比上市公司剔除资本结构因素的 β (Unlevered β) 平均值。

第四步：确定目标资本结构比率，以上市公司平均值作为目标资本结构比率。

第五步：估算在目标资本结构比率下的 Levered Beta，计算公式如下：

$$\text{Levered Beta} = \text{Unlevered Beta} \times [1 + (1 - T) D/E]$$

第六步：估算特有风险收益率 R_s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需要重点考虑以下几方面因素：企业规模；历史经营情况；企业的财务风险；企业经营业务、产品和地区的分布；企业内部管理及控制机制；管理人员的经验和资历；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依赖等。结合被评估企业的实际情况，对被评估企业的特定风险溢价打分确定。

第七步：根据 CAPM 公式计算现行股权收益率

第八步：债权回报率的确定

选用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一年期 LPR 作为债权回报率。

第九步：根据 WACC 公式计算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作为折现率。

5、计提减值的合理性分析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西安艾艾轻型输送带业务长期资产组减值情况如下：

未来年度的自由现金流的数据如下：

项目名称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4/12/31
营业收入	2,734.14	2,944.25	3,202.60	3,521.13	3,914.75	3,914.75	3,914.75	3,914.75	3,914.75	
营业成本	2,081.74	2,225.91	2,400.03	2,610.97	2,871.28	2,878.54	2,886.94	2,895.00	2,900.35	
营业毛利	652.40	718.34	802.57	910.16	1,043.47	1,036.21	1,027.81	1,019.75	1,014.40	
净利润	(185.93)	(143.98)	(82.05)	7.57	113.07	101.34	84.27	69.84	52.15	
折现率	8.66%	8.66%	8.66%	8.66%	8.66%	8.66%	8.66%	8.66%	8.66%	8.66%
折现系数	0.9593	0.8829	0.8126	0.7478	0.6882	0.6334	0.5829	0.5365	0.4937	0.4737
经营性资产价值										6,348.80
处置费用										67.61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6,281.19

单位：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 置费用后的净额	资产组可收回金 额	减值
6,576.40	5,876.32	6,281.19	6,281.19	295.21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减值计提金额合理，可以真实客观地反映西安艾艾输送带业务长期资产组的资产状况，不存在通过少记资产减值以调节净利润的情形。

二、补充披露安徽艾艾子公司厂房仍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本期实际的开工情况以及产能利用率，说明本期未再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安徽艾艾厂房由安徽鲁班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建，双方于2020年4月29日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工程于2020年7月28日开工建设，于2025年9月16日向南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南陵县住建局）申请消防验收备案，并于2025年9月23日取得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南住消验备凭【2025】第055号）。

目前安徽艾艾厂房尚未办妥产权证书主要是因为房屋存在屋面/墙面漏水等质量问题。从流程层面，房屋存在屋面/墙面漏水等质量问题，也可以正常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若未等整改维修完毕就办理完房产证，可能会导致公司与承建方产生纠纷。

经公司慎重考虑后，待房屋漏水及相关质量问题彻底整改完工、复检合格，再正常提交资料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保障自身房屋质量维权合法权益。

安徽艾艾本期的机器开工利用率不足，部分机器设备处于停滞状态，但整体较上年有所改善，近两个完整年度各产线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产线类别	2025年度	2024年度	变动
PVC3M（刮涂/压延线）	33.73%	27.73%	6.00%
PVK（浸渍）	69.73%	31.41%	38.32%
PU2M	5.62%	1.69%	3.93%
PU弹性皮带	10.18%	0.00%	10.18%
易洁带（食品级）	4.25%	2.95%	1.30%
毛毡物流带	8.56%	2.87%	5.69%
综合产能利用率	32.93%	17.87%	15.06%

根据安徽艾艾各产线的产能和销售数量对产能利用率进行分析，2025年度各产线的产能利用率整体较2024年度有所提高，与收入数据相吻合。

安徽艾艾近两个完整年度业绩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预测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3,091.42	3,075.67	1,876.87
营业成本	2,721.08	2,702.04	1,937.03
毛利率	11.98%	12.15%	-3.21%
营业利润	-153.63	-368.23	-1,526.97

由上表可见，安徽艾艾 2025 年业绩较上年同期呈增长趋势，且已超过预测阶段的经营指标。

公司引入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安徽艾艾长期资产组进行价值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 01-0554 号），经评估长期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8,641.68 万元，高于其账面价值 8,574.10 万元，2025 年资产组未减值。

综上所述，2025 年安徽艾艾长期资产组未发生减值，2025 年度不再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核查程序

1、对公司与长期资产购建、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进行了解与测试，评价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引入专家的工作，评价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及客观性和专家所在的专长领域。

3、复核减值测试所采用的评估方法是否恰当，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要求。

4、复核关键评估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有限期持续经营、折现系数等）及重要参数（经济寿命年限、成新率、折现率 WACC/WACCBT 的确定过程、可比公司选取、无风险收益率、市场风险溢价等）的选取依据及其合理性。

5、获取固定资产、长期资产明细表及卡片，核对资产原值、累计折旧/摊销、账面价值与账面记录一致；检查安徽艾艾厂房建设工程承包合同、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向管理层询问并获取关于厂房未办理产权证书原因，同时现场监盘勘查主要生产设备、房屋建筑物的使用状况、闲置情况及物理成新度，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6、复核计算过程，对资产组账面价值、可收回金额及应计提减值准备金额进行重新计算，验证减值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二）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荃智顺电镀加工业务固定资产组、西安艾艾轻型输送带业务长期资产组的减值测试过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评估方法、关键假设及参数选取具有合理性，不存在通过少记资产减值以调节净利润的情形。

安徽艾艾厂房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系公司出于保留施工方质保责任、待漏水等质量问题整改完毕后再行办证的主动安排，不影响资产使用；2025年度其产能利用率较2024年提升、经营业绩好转，长期资产组未发生减值，本期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具备合理性。

问询函问题 5. 关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年报及前期公告显示，公司持有金锋馥(滁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锋馥）3.22348%股份，对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 4,698.96 万元，按照评估的股权公允价值、经审计的净资产份额以及金锋馥及股权收购方确认的收购价格孰低计量，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95.68 万元。目前公司正着手转让金锋馥股份，转让价格为 4,698.96 万元，尚未签署正式协议，预计于 6 月 30 日前交割。关注到，2024 年度该项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50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金锋馥本年业绩情况，对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具体测算依据，说明同一资产连续两年公允价值变动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尚未签署协议的收购价格作为评估依据且继续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存在通过公允价值评估调节净利润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金锋馥本年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注 10）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1,564.61	54,891.17	6,673.44	12.16%
利润总额	447.49	-786.72	1,234.21	156.88%
净利润	126.31	-131.56	257.87	196.00%
净资产	62,031.94	61,877.82	154.12	0.25%

注 10：金锋馥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经安徽徽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文号为“徽勤审字【2026】1098 号”的审计报告。

由上表可见，金锋馥业绩较上年同期呈上涨趋势，2025 年度在营业收入增幅 12.16% 的基础上实现净利润扭亏为盈。

金锋馥 2025 年业绩实现扭亏为盈的最主要原因是收入的增长，尤其是台湾地区以及马来西亚收入的增长，两块业务毛利率较高，导致整体毛利率略有上升。另外费

用方面进行降本增效，年度费用总额有所降低，2024 年小额亏损情况下，2025 年通过扩大收入、降低成本的双方面举措进行经营改善，实现小额盈利。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具体测算依据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收购方立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就金锋馥关于股权转让的相关说明，本次转让价格已确定为 4,698.96 万元，待资金出入境实现并到位，即可签署正式协议并履行审批、报备及公告程序。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公司委托，采用市场法对公司所持有金锋馥股权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为 5,198.00 万元（包含补偿股份 993.9204459 万股）；

金锋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账面净资产为 62,031.9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62,526.71 万元，公司按照协议份额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为 4,920.85 万元。

就金锋馥的股权价值，上述口径的结论依次为：收购价 < 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 市场法评估价值。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持有的金锋馥股权期末公允价值以不超过确认的收购价格 4,698.96 万元为限确认计量，列报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分析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采用市场法对公司所持有的金锋馥股权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为 3,580.0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50.00 万元；

2025 年 12 月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采用市场法对公司所持有的金锋馥股权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为 5,198.00 万元。

2024 年测算如下：

数据对比	2024 年		
	688211.SH	688251.SH	688455.SH
可比公司	中科微至	井松智能	科捷智能
P/B	1.04	1.58	1.66
缺少流动性折扣	25.60%	25.60%	25.60%
盈利、发展、偿付和运营能力调整合计	0.71	0.72	0.87
调整后 P/B	0.55	0.84	1.08
调整后 P/B 均值	0.80（保留一位小数）		
标的公司财务业绩	57,127.05		
持有股权比例	8.0601%		

公允价值取整	3,700.00 (百万取整)
--------	-----------------

2024 年评估价值类型为可收回金额，2024 年最终评估结果：

处置费用=资产组处置有关的产权交易手续费+印花税= 122.85 万元

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3580 万元（十万取整）

2025 年测算如下：

数据对比	2024 年		
	688211.SH	688251.SH	603611.SH
可比公司	中科微至	井松智能	诺力股份
P/B	1.0544	1.753	1.7345
盈利、发展、偿付和运营能力调整合计	0.99	0.98	0.96
调整后 P/B	1.0428	1.7157	1.6592
调整后 P/B 均值	1.4726		
标的公司财务业绩	62,159.53		
缺少流动性折扣	27.80%		
持有股权比例	7.86541%		
公允价值取整	5,198.00		

两次时点评估测算公允价值变动存在差异主要原因如下：

1、可比公司有差异，科捷智能由于近两年年报数据持续亏损，故在本年测算中剔除。

2、两次测算采用的基准日时点不一致，不同时点标的公司财务业绩不一致。前次业绩低于本次时点业绩。

3、两次时点持有的股权比例不一致。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评估结果、经审计的净资产份额以及金锋馥及股权收购方确认的收购价格孰低计量，期末公允价值为 4,698.96 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95.68 万元。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核查程序

1、项目组检查了公司对金锋馥股权收购的相关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条款，对主要约定条款进行分析；

2、项目组持续跟踪金锋馥股权收购相关的进程信息，包括实时取得日常往来的函件，沟通资金调动及核准的进程等；

3、项目组获取了外部专家的评估报告，评价了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评价了专家使用的假设和方法的适当性，并复核评估所使用的关键参数与原始数据等。此外，我们对比了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与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对差异进行分析，且访谈了前任评估师，询问差异事项是否包含特殊考虑等；

4、项目组聘请了独立第三方外部专家对评估报告进行了再次复核，确保评估结论的合理性；

5、项目组获取了管理层关于持有金锋馥股权期末公允价值的重大会计估计判断，评价了管理层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6、项目组获取并分析经安徽徽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金锋馥2025年度审计报告；

7、项目组访谈了金锋馥创始人、董事长关于本次收购的主要情况；访谈了投资方本次收购的全权负责人（股东之一、代理律师），对本次收购进程、资金来源、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等情况进行了逐一核实。

（二）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2024-2025年度评估机构对金锋馥股权的评估方法均为市场法，金锋馥股权连续两年公允价值变动主要是受股市行情的客观因素影响。

公司基于谨慎性，对持有的金锋馥股权采用评估价值、净资产份额与确定的股权收购价格孰低原则确认期末公允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之“第十八条 企业对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保持应有的谨慎，不应高估资产或者收益、低估负债或者费用”的规定，不存在通过公允价值评估调节净利润的情形。

问询函问题 6. 关于存货。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1.46 亿元，同比增长 35%，其中原材料 3,157.40 万元、库存商品 7,608.42 万元、发出商品 697.74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33%、119%、810%。公司称存货增长主要系收购中石信所致。其中原材料存货跌价准备 50.42 万元，同比下降 61%。请公司：（1）分业务板块列示期末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类型、对应数量及金额、库龄结构、期后客户领用和存货结转情况等，说明本期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大幅增长的原因

及合理性；（2）说明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与依据，并结合存货构成、库龄、库存状态、主要产品价格走势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及原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分业务板块列示期末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类型、对应数量及金额、库龄结构、期后客户领用和存货结转情况等，说明本期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分业务板块列示存货

单位：万元

存货规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	
	轻型输送带	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	轻型输送带	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	轻型输送带	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
	11,335.25	3,289.84	10,767.02	/	568.23	N/A，期初未纳入合并范围

由上表可见，期末存货规模增长主要是因为合并中石信所致，轻型输送带板块存货规模总体变动较小。

2025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存货各明细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变动金额	其中：合并中石信增加	其中：轻型输送带板块变动
原材料	3,157.40	2,369.51	787.89	357.92	429.97
低值易耗品	118.70	29.61	89.09	65.93	23.16
半成品	3,042.82	4,818.21	-1,775.39	1,726.66	-3,502.05
库存商品	7,608.42	3,472.98	4,135.44	690.42	3,445.02
发出商品	697.75	76.71	621.04	448.91	172.13
小计	14,625.09	10,767.02	3,858.07	3,289.84	568.23

轻型输送带板块期初期末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原材料	2,799.48	2,369.51	429.97	
低值易耗品	52.77	29.61	23.16	
半成品	1,316.16	4,818.21	-3,502.05	期初半成品部分完工结转至库存商品，二者合计规模变动较小。
库存商品	6,918.00	3,472.98	3,445.02	
发出商品	248.84	76.71	172.13	
小计	11,335.25	10,767.02	568.23	/

由上表可见，轻型输送带板块存货主要系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占比规模较小，原材料规模相对稳定。

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板块期初期末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12. 31	2024. 12. 31 (注 11)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原材料	357.92	347.17	10.76	
低值易耗品	65.93	147.50	-81.57	
半成品	1,726.66	782.55	944.11	按订单生产的在产品增加（主要为加工费的增加）
库存商品	690.42	421.21	269.21	主要为果链冲压件产品的增加
发出商品	448.91	628.73	-179.83	
小计	3,289.84	2,327.16	962.68	/

注 11：2024 年 12 月 31 日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板块库存未纳入艾艾精工合并范围，且包含尚未并入中石信合并范围的荃智顺库存。

综上，期末原材料、发出商品增加主要是合并中石信所致，库存商品增长主要是轻型输送带板块期初半成品转入所致。

（二）分业务板块列示库存商品明细

1、轻型输送带

产品类型	金额	数量 (万平方 米)	库龄	期后客户 领用情况 (注 12)	期后存货结 转情况(注 13)
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	3,327.64	27.76	1 年以内 2,105.83 万元 1 年以上 1,221.81 万元	基本已领用	1,956.20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工业用带	2,104.73	39.39	1 年以内 1,512.60 万元 1 年以上 592.13 万元	基本已领用	1,592.86
其他	1,485.63	/	1 年以内 1,255.55 万元 1 年以上 230.08 万元	基本已领用	379.16
合计	6,918.00	67.15	/	/	3,928.22

注 12：期后客户领用情况指 2025 年度已销售产品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领用情况，下同。

注 13：期后存货结转情况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产成品，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结转情况，下同。

2、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

产品类型	金额	数量(万个)	库龄	期后客户领用情况	期后存货结转情况
果链业务	564.06	11,873.71	1年以内 469.77 万元 1年以上 94.29 万元	基本已领用	157.19
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	126.36	33.53	1年以内	基本已领用	112.94
合计	690.42	11,907.24	/	/	270.13

由上表可见，产品库龄基本集中在1年以内，2025年已售产品基本已领用。

二、说明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与依据，并结合存货构成、库龄、库存状态、主要产品价格走势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及原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存货减值计提原则为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具体过程为：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存货减值相关指标按板块展开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轻型输送带	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	合计
存货账面余额	11,335.25	3,289.84	14,625.09
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	571.78	89.60	661.38
减值率	5.04%	2.72%	4.52%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按板块开展如下：

单位：万元

板块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	合并转入	转回或转销(注14)	期末余额
轻型输送带	620.51	125.27	2.34		176.34	571.78

板块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	合并转入	转回或转销（注14）	期末余额
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		-11.40		101.00		89.60
合计	620.51	113.87	2.34	101.00	176.34	661.38

注 14：系本期库存同步实现销售，根据准则规定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也应当予以结转至营业成本。

轻型输送带板块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存货大类	存货小类	提列原则及理由情况
材料	卷料及原材料	原材料价格波动不大、对应产品价格稳定，毛利率较高，不予提列
	零料	库龄>180 天的，基本很少使用，按 100%提列
		库龄<180 天的，且输送带<5 平米或同步带<2 平米的，基本无利用价值，按 100%计提
	除上述之外的零料，基本均可使用，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不予提列	
库存商品	客制成品	库龄>90 天的，基本不会再成交且可利用价值很小，按 100%计提
	改制品	>150 平米的，可直接改制为其他产品，不予提列 <150 平米的，重工成本很高，基本无其他可利用价值，按 100%提列
半成品	半成品	正常订单生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不予提列

轻型输送带板块减值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	2024 年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	增减额
原材料	50.42	128.01	-77.59
半成品	237.72	431.26	-193.54
库存商品	283.64	61.24	222.4
总计	571.78	620.51	-48.73

轻型输送带板块 2024 年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620.51 万元，2025 年年末余额 571.78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48.73 万元。其中原材料 2024 年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28.01 万元，2025 年年末余额 50.42 万元，减少 77.59 万元。2025 年公司加大长库龄的库存处理力度，生产领用或销售了较多长库龄的库存，2025 年轻型输送带板块转回（转销）跌价准备 176.34 万元。另外，2025 年轻型输送带板块产品毛利率 35.82%，特别是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带毛利率达 47.84%，大部分库存原材料所

对应的产品毛利率有所升高，产品市场价稳定，无下跌趋势，对应原材料无减值迹象，未计提跌价准备。故 2025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低于 2024 年末。

轻型输送带板块减值情况与同行业对比如下：

公司	存货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	减值率
艾艾精工	11,335.25	571.78	5.04%
永利股份	49,092.40	2,440.62	4.97%
双箭股份	56,968.28	2,233.12	3.92%
三维股份	57,372.54	2,251.36	3.92%

由上表可见，艾艾精工的减值比例与同行业“永利股份”相近。

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板块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存货大类	提列原则及理由情况
原材料	原材料主要用于生产且多为金属，通用型强，不易损坏，市场价格波动较小，不予计提。
库存商品	计提未考虑库龄情况，因为库存商品库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统一按照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半成品	库龄 1 年以内，正常订单生产，不予计提；库龄在 1-2 年的，按照对应产品的未税售价的 50%作为可变现净值计提跌价准备；库龄 2-3 年的按照对应产品未税售价的 30%作为可变现净值计提跌价准备；库龄 3 年以上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板块与同行业对比如下：

公司	存货账面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账面金额	减值率
泰州中石信	3,289.84	89.60	2.72%
立讯精密	4,424,802.53	191,524.29	4.33%
长盈精密	498,367.97	30,099.07	6.04%
领益制造	773,990.74	55,001.62	7.11%

期末存货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7.92		357.92
低值易耗品	65.93		65.93
半成品	1,726.66	3.12	1,723.54
库存商品	690.42	78.23	612.19
发出商品	448.91	8.25	440.66
合计	3,289.84	89.60	3,200.24

同行业公司期末减值率处于 5%-10%区间，公司整体减值率略低于同行业水平，主要原因为：

1、期末库存中子公司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库存 621.82 万元，占比 18.90%，库存基本为镀金工艺材料和产品，国际金价目前处于稳定上行趋势，基本无跌价。

2、期末存货中半成品占比较大，且大部分半成品库龄在 1 年以内，1 年以内占比 96.52%，大部分半成品为未来订单备货，订单价值高于成本，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故跌价准备少。

3、公司果链业务毛利率较高且订单、价格均较为稳定，期末发出商品 448.91 万元，占比 13.65%，相关原材料 308.79 万元，占比 9.39%，合计占比 23.03%，跌价风险低，相应的跌价准备少。

综上，经过跌价测试，可以认为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已充分计提。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核查程序

1、对公司与存货采购、仓储、生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相关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核查公司存货是否存在以及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情况。

3、了解公司存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检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和方法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行重新计算复核。

4、比较同行业公司存货减值等情况，评价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二）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期末存货规模增长主要是本期收购中石信所致，增长原因合理。管理层对于各业务板块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当，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问询函问题 7. 关于短期借款。年报显示，公司期末短期借款 1.73 亿元，同比增长 916.30%，公司资产负债率由 14.39% 上升至 40.09%。关注到，公司收购中石信后，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6.85%，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长仅 18.04%，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 87.9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由正转负。关注到，中石信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为-7,510.97 万元。请公司：（1）列示报告期末短期借款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欠款主体、借款方、借款金额、用途、年限、利率、担保物、到期日等，说明公司短期借款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2）结合公司收购中石信后经营现金流转负、资产负债率增加的情况，说明收购中石信对公司偿债能力和流动性风险的影响，是否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列示报告期末短期借款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欠款主体、借款方、借款金额、用途、年限、利率、担保物、到期日等，说明公司短期借款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欠款主体	借款方	借款金额（万元）	用途	年限	利率	担保物	到期日（注15）
艾艾精工	中国银行	800.00	日常经营周转	一年	2.50%		2026/9/26
艾艾精工	玉山银行	90.54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一年	3.10%		2026/4/28
艾艾精工	玉山银行	3,070.51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一年	3.10%		2026/5/6
艾艾精工	玉山银行	95.69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一年	3.10%		2026/5/29
艾艾精工	玉山银行	243.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半年	2.95%		2026/3/6
艾艾精工	玉山银行	5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半年	3.00%		2026/3/6
艾艾精工	兴业银行	1,000.00	日常经营周转	一年	2.40%		2026/6/17
子公司之苏州意诺	中国银行	1,000.00	支付货款	一年	2.70%	苏州意诺工厂	2026/5/30
子公司之意诺国贸	中国银行	1,000.00	支付货款	一年	2.70%		2026/9/27
子公司之香港 INO	蔡瑞美	1,177.68	日常经营周转	一年	2.00%		2026/6/27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江苏农村商业银行	200.00	支付货款	一年	3.35%		2026/12/9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江苏农村商业银行	600.00	经营周转	一年	3.35%		2026/12/9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工商银行	500.00	购材料	一年	2.80%		2026/3/20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中国银行	800.00	支付货款	一年	2.60%		2026/5/22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南京银行	300.00	支付货款	一年	2.50%		2026/12/10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兴业银行	1,000.00	经营周转	一年	2.30%		2026/12/18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中国农业银行	490.00	支付货款	一年	2.30%		2026/12/24

欠款主体	借款方	借款金额(万元)	用途	年限	利率	担保物	到期日(注15)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玉山银行	1,020.84	经营周转	一年	2.50%	蔡瑞美提供存单质押	2026/12/4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玉山银行	421.49	经营周转	一年	2.50%		2026/12/4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玉山银行	600.00	经营周转	一年	2.90%		2026/12/8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玉山银行	898.00	经营周转	一年	2.90%		2026/12/11
子公司之江苏荃智顺	淮安农商银行	500.00	支付货款	一年	3.20%		2026/2/15
子公司之江苏荃智顺	江苏银行	100.00	经营周转	一年	3.20%		2028/7/8
子公司之江苏荃智顺	江苏银行	200.00	经营周转	一年	3.20%		2028/7/7
子公司之江苏荃智顺	南京银行	700.00	支付货款	一年	2.80%		2026/7/8
合计	/	17,307.75	/	/	/	/	/

注 15：截至本回复日到期的借款金额均已按期归还或办理循环续贷手续，未有逾期情况。

由上表可见，公司期末短期借款的借款方主要来源于金融机构、实控人，其中向金融机构借款 16,130.07 万元、向实控人借款 1,177.68 万元，借款用途主要系支付货款、经营周转。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本金余额 17,307.75 万元，较上年 1,704.11 万元增加 15,603.44 万元，主要系以下原因：

一方面，公司 2025 年新增合并范围泰州中石信及其子公司江苏荃智顺，期末增加短期借款 8,330.33 万元，期初未纳入合并范围，无同期数据。

另一方面，公司 2025 年基于合并泰州中石信，支付收购及增资款 8,776.00 万元，导致公司日常经营性现金流出现临时性缺口，为保障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开展，满足原材料采购、工资薪酬等刚性支付需求，公司通过银行借款方式补充流动资金，以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秩序，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 7,273.11 万元。

综上，公司借款增加主要系基于收购中石信所致，与业务规模匹配。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核查程序

1、对公司与融资借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相关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获得公司银行借款变动明细表，查看本期银行借款变动情况，获取本年新增银行借款合同及对应的抵押担保合同、企业信用报告，了解公司信用情况、借款用途及借款取得方式，对期末银行借款事项向银行函证。

3、取得公司银行账户对账单，针对各账户的发生额选择与借款相关的大额流水，查看是否存在异常情况，检查相关借款是否按合同约定日期归还借款。

4、检查大额货款支付情况，检查付款凭证、核实相关交易的真实性，对大额采购交易向供应商函证。

5、检查大额投资款支付情况，取得相关合同、协议、付款凭证，对于股权投资事项，查询相关工商信息核实股权交割情况；对于重大固定资产投资事项，获取相关采购合同、付款凭证并进行现场盘点，核查交易的真实性，并对大额采购业务向供应商函证。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短期借款均系用于公司投资及周转经营支出等，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

【公司回复】

二、结合公司收购中石信后经营现金流转负、资产负债率增加的情况，说明收购中石信对公司偿债能力和流动性风险的影响，是否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 2025 年收购泰州中石信以后，布局深耕新能源细分领域汽车行业，包括但不限于扩充冲压业务的产能、增加生产需要的机器设备，下半年开始正式启动新能源电池配件生产销售业务。

2025 年末形成大额应收账款，系公司进入新行业、拓展重要新客户所必然伴随的资金占用压力。为此，公司需配置充足的流动资金以支撑该阶段的周转需求。待应收账款到期、客户陆续回款后，将形成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入。新能源电池配件客户 2026 年陆续回款，2026 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经转正，公司的偿债能力逐步增强，公司未出现逾期归还借款的情况。

2026 年第一季度新能源电池配件客户回款 2,928.64 万元，购买铝锭支付货款 1,991.42 万元，客户回款远大于采购付款，公司无需追加流动资金。

虽然部分客户的应收账款出现逾期的情况，但逾期金额正逐步收缩，公司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综上，公司通过收购中石信子公司，有助于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拓展盈利来源，从而夯实并提升持续经营能力。

问询函问题 8. 关于预付款项。年报显示，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166.41 万元，同比增长 798%，主要系收购中石信所致。截至一季报，预付款项余额 452.53 万元，同比增长 88.76%。关注到，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江西苏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泽新材料）于 2024 年成立，实缴资本为 0，参保人数为 0。请公司：（1）补充披露前五名预付款项的预付对象、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合作年限、交易金额、交易内容、期后货物交付情况等，结合经营模式、采购结算方式、业务开展情况等，说明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说明公司向苏泽新材料采购的必要性，自查是否还存在向类似成立时间较短、规模较小的供应商采购的情况，是否存在下游客户指定供应商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前五名预付款项的预付对象、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合作年限、交易金额、交易内容、期后货物交付情况等，结合经营模式、采购结算方式、业务开展情况等，说明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单位：万元

预付对象	付款主体	期末余额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年限	2025 采购额 (交易金额)	交易内容	期后货物交付情况	经营模式	采购结算模式	业务开展情况
江西苏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510.81	2024/9/24	1,000.00	否	2025 年 11 月起	722.85	铝卷	2026 年 1 月全部交付	经销商	付全款后发货	已投入生产
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416.21	2021/7/13	5,000.00	否	2025 年 9 月起	5,288.09	铝卷	2026 年 1 月全部交付	自主生产	付全款后发货	已投入生产
中数通信信息有限公司	艾艾精工	28.68	1997/12/23	12,000.00	否	5 年以上	86.03	sap 软件维护费	/	自主生产	付全款后获得服务	/
江苏宿迁鑫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27.62	2023/11/24	200.00	否	2024 年 1 月起	1.51	半成品等	退货, 收回退款 24 万元	自主生产	付全款后发货	/
同和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泰州中石信	18.64	2015/11/25	100.00	否	2024 年 12 月起	223.32	铜钛合金箔	2026 年 1 月全部交付	自主生产	付全款后发货	已投入生产
合计	/	1,001.96	/	/	/	/	6,321.80	/	/	/	/	/

由上表可见，公司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主要集中在供应商江西苏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因子公司泰州中石信第四季度新增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基于生产所需预付材料铝卷货款，采购结算的方式均为先付全款后发货，期后均已交付结算。其余预付款项规模较小、与上年变动较低。

综上，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大幅增长具有合理性。

二、说明公司向苏泽新材料采购的必要性，自查是否还存在向类似成立时间较短、规模较小的供应商采购的情况，是否存在下游客户指定供应商的情形。

公司向苏泽新材料采购铝卷主要通过询价程序（苏泽新材料铝卷货源来自“宁波中邦铝业有限公司”），综合考量价格水平及性价比因素，择优确定合作，非下游客户指定供应商。由于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需求订单规模较大，为避免对单一供应商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形成过度依赖而产生供应瓶颈或议价能力失衡，公司主动拓宽采购渠道，向其他三家供应商发起询价邀请，在完成材料质量核验后，依据性价比优先原则，选定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另两家供应商的报价金额均高于苏泽新材料，故公司向苏泽新材料采购铝卷，不存在下游客户指定苏泽新材料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筛选 2025 年交易金额在 30 万以上且在 2024 年之后成立的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成立时间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作渠道	采购标的	是否前五大供应商	2025 年采购金额（万元）
江苏明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否	询比价	铝卷	否	435.11
合肥瑞迪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否	中盐安徽天辰化工有限公司的新代理商	PVC 粉料	否	520.54
无锡鸿运达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否	同行业介绍	不锈钢圆棒	否	85.92
昊誉伟（昆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否	同行业介绍	加工费	否	25.50
宿迁嘉鑫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否	同行业介绍	加工费	否	55.99
浙江翔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否	现场推销	工业布	否	46.78

公司与新成立的供应商发生交易主要通过询价、原有供应商新设代理商、同行业介绍和上门推销等渠道，综合考量原材料质量水平及性价比等因素后确定合作，非下游客户指定供应商。

采购金额较大的主要为江苏明矾和合肥瑞迪。公司向江苏明矾采购铝卷主要通过询价程序，由于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需求订单规模较大，公司主动拓宽采购渠道，在本年度不断接触储备质量合格性价比高的铝卷供应商。

合肥瑞迪为原有供应商中盐安徽天辰化工有限公司的新代理商，公司与原有供应商自 2021 年开始合作，对方提供的原材料未发生质量纠纷问题，故继续合作，非下游客户指定供应商。

综上，公司供应商不存在下游客户指定的情形。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 核查程序

1、对公司与采购付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相关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采购模式和查看采购合同中关于结算条款的约定情况，核实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大的组成明细，了解公司预付账款未结算的原因，判断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3、对本期发生的预付账款进行检查，尤其是新增、余额较大和本期采购交易额较大的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入库单、增值税发票、银行回单等资料，分析具体采购内容及其采购合同中关于结算条款的相关约定情况，分析预付账款金额占全年采购额的比例，检查重要预付账款期后入库情况及业务开展情况，分析检查交易的合理性和真实性，检查期后执行情况是否存在异常。

4、获取公司预付账款明细表，并取得公司关联方清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外部第三方网站天眼查，查询供应商的工商信息、股权结构等，核对供应商是否为公司关联方，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5、对新增主要供应商进行实地走访，了解预付对象的经营规模及公司与预付对象的采购情况，判断业务是否真实合理，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6、对重要的预付账款实施函证程序，核对发函、回函、注册地址，对未回函的预付账款，执行了检查合同订单、增值税发票、付款单、期后入库单等资料进行替代确认。

(二) 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本期末预付款项余额的增长主要系新收购的子公司中石信第四季度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开展原材料采购而形成，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付款项大幅增长具备合理性。公司依照正常采购程序开展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不存在下游客户指定供应商的情形。

问询函问题 9. 关于其他应收、应付款。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 1,303.03 万元，同比增长 3347.3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 867.28 万元，同比增长 639.224%。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资金 540.61 万元，同比增长 618%，应付往来款 299.89 万元，同比增长 5038%。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459.41 万元，同比增长 54%，请公司：（1）列示应付关联方资金及往来款的应付对象名称、形成原因及期末余额，说明本期相关往来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与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欠款方的业务往来内容及形成背景、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结合其他应收款欠款方资信变化、逾期情况等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列示应付关联方资金及往来款的应付对象名称、形成原因及期末余额，说明本期相关往来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关联方资金	540.61	75.26	465.34
往来款	299.89	5.84	294.05
合计	840.50	81.10	759.39

按单位主体展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艾艾精工及其原子公司	40.32	81.10	-40.78
中石信及其子公司	800.18		800.18
合计	840.50	81.10	759.40

期末应付关联方资金及往来款中，期末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款项性质	对象名称	形成的原因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荃智顺	关联方资金	谢武韬	公司经营亏损，资金紧张，向股东借款	荃智顺个人股东	385.55
荃智顺	关联方资金	钱笑良		荃智顺个人股东	100.00
荃智顺	关联方资金	孙立果		荃智顺个人股东	54.75
小计					540.30
荃智顺	往来款	孙飞	公司资金紧张向其借款	荃智顺个人股东亲属	134.56
荃智顺	往来款	上海福珈精密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资金紧张向其借款	荃智顺个人股东控股公司	80.00
荃智顺	往来款	马志娟	公司资金紧张向其借款	荃智顺个人股东亲属	30.00
INO Europe Gmbh	往来款	Scanbelt Conveyma BV	诉讼赔偿款		20.59
小计					265.15
合计					805.45

综上，公司本期往来款、关联方资金大幅增长，主要是合并中石信所致，而形成上述应付款项主要是孙公司荃智顺经营亏损、资金紧张，仅通过向金融机构贷款无法支撑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故向个人股东、股东亲属以及股东个人控制的公司借款所致，具有合理性。

荃智顺借款对象均为个人股东及其亲属，关联借款是本年度其他应付款变动的主要原因，具体情况为：公司因 2025 年度亏损，资金紧张，需资金周转，股东能够提供资金支持，因此进行关联方借款。

二、补充披露与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欠款方的业务往来内容及形成背景、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结合其他应收款欠款方资信变化、逾期情况等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后回款
江苏淮安新塘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87.38	50.58	往来款	1 年以内	14.37	未回款
赵叶建	66.92	11.78	往来款	1 年以内	3.34	未回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后回款
淮安市荣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	8.80	押金、保证金	2-3年	25.00	未回款
泰州鑫发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0.42	5.3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3-4年、4-5年	26.74	未回款
INVEST-PARK DEVELOPMENT Sp. z o. o.	23.07	4.06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23.07	未回款
合计	457.79	80.58			92.52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大中，主要是对江苏淮安新塘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塘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287.38 万元。新塘公司与荃智顺在同一栋厂房进行生产经营，其他应收款中 87.38 万元是公司经营场所对其转租形成的应收出租款。因新塘公司与荃智顺同址办公，经营情况便于跟踪监督，且荃智顺个人少数股东陈夕明持有其 40% 股份，荃智顺向其提供借款 200 万元并收取利息。经工商查询，江苏淮安新塘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处于存续状态，未有诉讼纠纷。

公司对赵叶建的其他应收款 66.92 万元系 2025 年 1 月 3 日双方确认的应支付给荃智顺的固定资产处置形成的往来款项等，目前正在催款中。

剩余其他应收款系租赁厂房支付的押金，因厂房租赁合同尚未到期，押金尚未收回。

综上所述，公司其他应收款挂账主要系基于经营行为尚未到期结算期所致，资信状态未有重大变化，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有充分性。

【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的意见】

（一）核查程序

- 1、对大额其他应付、应收款进行函证，对未回函的进行替代测试。
- 2、抽取大额款项明细，追查至原始凭证；检查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是否存在资金拆借或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 3、查询往来单位是否存在工商异常情况，对异常的情况判断是否单项计提或者加大比例计提，查询往来单位和被审计单位关联关系；
- 4、获取并查阅相关合同资料，判断往来款项的性质、真实性。

（二）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其他应付款大幅增长主要是合并中石信以及为经营活动周转而进行的正常借款，无重大异常情况，增长合理。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单位资信状态未有重大变化，无重大逾期无法收回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